

大吴中心小学操场扩建工程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SXG-G2024-022)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徐州市贾汪区

一、招标条件

本大吴中心小学操场扩建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352.163569万元, 招标人为徐州市贾汪区人民政府大吴街道办事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工程为大吴中心小学操场扩建工程, 包含景观工程、绿化工程、地下车库连通道封堵、围墙工程、门卫-土建工程、门卫-安装工程、室外电气工程、室外雨污水工程等。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大吴中心小学操场扩建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大吴中心小学操场扩建工程:

见其它部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7-23 09:00到2024-07-27 17:00

获取方式: 投标人可在公告发布时间内(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00, 节假日除外)到通过现场报名, 资料如下: (1) 授权委托书(包含邮箱); (2) 经办人二代身份证; (3)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4)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5) 报名费回执单注: 以上资料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报名材料和招标文件费用后, 将招标文件电子版发送至潜在投标人电子邮箱, 招标文件电子版与纸质版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投标申请人所提供资料必须属实, 如有虚假, 拒绝其参加投标活动。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 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08-12 14:30

递交方式: 纸质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08-12 14:30

开标地点: 徐州市云龙区宝隆广场D座1003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大吴中心小学操场扩建工程（项目名称）已获得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徐州市贾汪区人民政府大吴街道办事处，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大吴中心小学操场扩建工程施工进行公开招标，特邀有兴趣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概况

2.1.1 建设地点：大吴街道办吴中西路南、新闫路东

2.1.2 建设规模：本工程为大吴中心小学操场扩建工程，包含景观工程、绿化工程、地下车库连通道封堵、围墙工程、门卫-土建工程、门卫-安装工程、室外电气工程、室外雨污水工程等。

2.1.3 合同估算价：3521635.69元；

2.1.4 工期要求：大吴中心小学操场扩建工程学校内侧、围墙工程、门卫室、地下车库连通道封堵、室外管网工期60日历天，学校外侧30日历天，共计90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2.1.5 质量要求：合格；

2.1.6 其他：本招标工程共分一个标段。

2.2 招标范围：包含景观工程、绿化工程、地下车库连通道封堵、围墙工程、门卫-土建工程、门卫-安装工程、室外电气工程、室外雨污水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内容。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且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资格，《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1）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是指：a. 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b. 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2）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项目负责人不得在其他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检员、安全员、施工员任一职务（已在绿化养护、市政养护工程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检员、安全员、施工员视为无在建工程）。

（3）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3.3 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情形。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5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执行《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苏信用办〔2018〕23号）。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4年7月23日至2024年7月27日；

4.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可在公告发布时间内（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节假日除外）到通过现场报名，资料如下：

（1）授权委托书（包含邮箱）；

（2）经办人二代身份证；

（3）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4）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5）报名费回执单

注：以上资料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报名材料和招标文件费用后，将招标文件电子版发送至潜在投标人电子邮箱，招标文件电子版与纸质版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投标申请人所提供资料必须属实，如有虚假，拒绝其参加投标活动。

4.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截止时间

5.1 投标截止时间为：2024年8月12日14时30分。

5.2开标地点：徐州市云龙区宝隆广场D座1003室，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7.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徐州市贾汪区人民政府大吴街道办事处

地 址： 江苏省徐州市贾汪区大吴镇吴中路2号

联 系 人： 房清波

电 话： 15950688056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熙桂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徐州市云龙区宝隆广场D座1003室

联 系 人： 魏杨

电 话： 0516-67571311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魏杨（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